

债券代码：143047  
债券代码：143168  
债券代码：143445

债券简称：17 南传 01  
债券简称：17 南传 02  
债券简称：17 南传 03



## 南京高精传动设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

（南京江宁科学园天元东路 1 号）

### 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18 年度）

债券受托管理人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九年六月

## 重要声明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对外公布的《南京高精传动设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以下简称“2018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招商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 目 录

|                                |    |
|--------------------------------|----|
| 重要声明 .....                     | 1  |
| 第一章 公司债券概况 .....               | 3  |
| 第二章 发行人 2018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   | 8  |
|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   | 17 |
| 第四章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       | 18 |
| 第五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         | 19 |
| 第六章 本期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         | 20 |
| 第七章 本期公司债券担保人资信情况 .....        | 21 |
| 第八章 本期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         | 22 |
| 第九章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 | 23 |
| 第十章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        | 24 |
| 第十一章 其它事项 .....                | 25 |

## 第一章 公司债券概况

一、**发行人名称**：南京高精传动设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发行人”、“公司”、“南京传动”）。

二、**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年【2856】号文核准，发行人获准在中国境内公开发行不超过30亿元（含30亿元）的公司债券。

### 三、债券基本情况

（一）南京高精传动设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7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债券名称**：南京高精传动设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7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及代码**：债券简称为“17南传01”，代码为“143047”（以下简称“品种一”）。

3、**发行规模、期限与利率**：本期公司债券期限为5年，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票面利率6.47%，发行总规模为9亿元。

4、**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本期债券按年付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本金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本息的兑付通过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

本期公司债券的起息日为第二个发行日，利息自起息日起每年支

付一次。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17年3月23日，付息日为2018年至2022年每年的3月23日(遇节假日顺延，下同)，到期日为2022年3月23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18年至2020年每年的3月23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本期债券本息支付按照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5、担保方式：本期债券无担保。

6、发行时信用级别：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级，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级。

7、债券受托管理人：本期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30亿元，募集资金在扣除必要的发行费用后，拟将其中20亿元用于偿还公司计息债务本息，其余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本期债券最终发行基础规模为人民币9亿元。其中在扣除必要的发行费用后，4亿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余下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 **(二)南京高精传动设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7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1、债券名称：南京高精传动设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7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及代码：债券简称为“17南传02”，代码为“143168”（以下简称“品种二”）。

3、发行规模、期限与利率：本期公司债券期限为5年，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票面利率6.50%，发行总规模为10.2亿元。

4、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本期债券按年付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本金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本息的兑付通过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

本期公司债券的起息日为第二个发行日，利息自起息日起每年支付一次。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17年7月17日，付息日为2018年至2022年每年的7月17日（遇节假日顺延，下同），到期日为2022年7月17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18年至2020年每年的7月17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本期债券本息支付按照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5、担保方式：本期债券无担保。

6、发行时信用级别：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级，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级。

7、债券受托管理人：本期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30亿元，募集资金在扣除必要的发行费用后，拟将其中20亿元用于偿还公司计息债务本息，其余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本期债券最终发行基础规模为人民币10.2亿元。其中在扣除必要的发行费用后，5.2亿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余下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 **（三）南京高精传动设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7年公司债券（第三期）**

1、债券名称：南京高精传动设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7年公司债券（第三期）。

2、债券简称及代码：债券简称为“17南传03”，代码为“143445”（以下简称“品种三”）。

3、发行规模、期限与利率：本期公司债券期限为5年，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票面利率7.50%，发行总规模为5亿元。

4、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本期债券按年付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本金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本息的兑付通过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

本期公司债券的起息日为第二个发行日，利息自起息日起每年支

付一次。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18年1月2日，付息日为2019年至2023年每年的1月2日(遇节假日顺延，下同)，到期日为2023年1月2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19年至2021年每年的1月2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本期债券本息支付按照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5、担保方式：本期债券无担保。

6、发行时信用级别：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级，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级。

7、债券受托管理人：本期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30亿元，募集资金在扣除必要的发行费用后，拟将其中20亿元用于偿还公司计息债务本息，其余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本期债券最终发行基础规模为人民币5亿元，在扣除必要的发行费用后，4.97亿元已用于偿还银行贷款。

## 第二章 发行人 2018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 (一) 发行人概况

中文名称：南京高精传动设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Nanjing High Accurate Drive Equipment Manufacturing  
Group Co.,Ltd

住 所：南京市江宁区高新园侯焦路30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江宁区高新园侯焦路30号

法定代表人：胡吉春

注册资本：50,064.4万美元

实缴资本：50,064.4万美元

成立日期：2007年3月27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15797134726D

所属证监会行业：通用设备制造业

电话号码：025-85099368、025-85099316

传真号码：025-85099301

邮政编码：211122

互联网网址：<http://www.ngctransmission.com>

#### (二) 发行人历史沿革

2006年12月根据南京市人民政府宁府外经贸资审字[2006]第17067号文批复，同意Eagle Nice Holdings Limited出资设立南京高精

传动设备制造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2,980万美元。2007年6月11日及2007年7月27日，江苏石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就该出资事宜分别出具苏石会验字[2007]023号和苏石会验字[2007]035号验资报告；2007年3月，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发行人核发企独苏宁总字第008562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7年8月根据江苏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苏外经贸资审字[2007]第01096号批复，同意股东Eagle Nice Holdings Limited对发行人增加注册资本9,980万美元。增资后发行人注册资本为12,960万美元。2007年10月24日及2007年11月1日，江苏石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就该增资事宜分别出具苏石会验字[2007]037号和苏石会验字[2007]041号验资报告；2007年11月，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发行人核发企独苏宁总字第008562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7年11月根据江苏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苏外经贸资审字[2007]第01130号批复，同意股东Eagle Nice Holdings Limited对发行人增加注册资本2,800万美元。增资后发行人注册资本为15,760万美元。2007年12月6日及2008年2月19日，江苏石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就该增资事宜分别出具苏石会验字[2007]044号和苏石会验字[2008]006号验资报告；2007年12月，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发行人核发企独苏宁总字第008562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7年12月根据江苏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苏外经贸资审字[2007]第01159号批复，同意投资方Eagle Nice Holdings Limited将其持有的发行人全部股权转让给香港中传控股有限公司。2007年12月，南

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发行人核发企独苏宁总字第008562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8年5月根据江苏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苏外经贸资审字[2008]第01046号批复，同意中传控股对发行人增加注册资本4,990万美元。增资后发行人注册资本为20,750万美元。2008年5月28日，江苏石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就该增资事宜出具苏石会验字[2008]018号验资报告；2008年6月，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发行人核发注册号为32010040003850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9年3月经南京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江苏省外商投资企业非实质性变更备案申报审核表》（宁备审字[2009]007号）备案，发行人名称变更为“南京高精传动设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2009年3月，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发行人核发注册号为32010040003850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9年6月根据南京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宁外经投资[2009]第250号批复，同意中传控股对发行人增加注册资本5,000万美元。增资后发行人注册资本为25,750万美元。2009年9月3日、2009年12月1日及2010年3月26日，南京中诚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就该增资事宜分别出具宁中诚信会验字[2009]第041号、宁中诚信会验字[2009]第057号及宁中诚信会验字[2010]第016号验资报告；2009年9月，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发行人核发注册号为32010040003850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9年12月根据南京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宁外经投资[2009]

第537号批复，同意中传控股对发行人增加注册资本6,080万美元，新增注册资本由中传控股以其持有的南京高精齿轮集团有限公司75%的股权作为出资。增资后发行人注册资本为31,830万美元。2010年4月19日，南京中诚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就该增资事宜出具宁中诚信会验字[2010]第022号验资报告；2010年4月，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发行人核发注册号为32010040003850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0年6月根据南京市投资促进委员会宁投外管[2010]第36号批复，同意中传控股对发行人增加注册资本5,000万美元。增资后发行人注册资本为36,830万美元。2010年6月23日、2010年10月9日及2010年10月25日，南京中诚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江苏华夏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就该增资事宜分别出具中诚信会验字[2010]第033号、中诚信会验字[2010]第059号及华夏会验[2010]1-132号验资报告；2010年7月，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发行人核发注册号为320100400038500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0年10月根据南京市投资促进委员会宁投外管[2010]第222号批复，同意中传控股对发行人增加注册资本5,000万美元。增资后发行人注册资本为41,830万美元。2010年11月12日及2010年11月23日，江苏华夏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就该增资事宜分别出具华夏会验[2010]1-139号和华夏会验[2010]1-146号验资报告；2010年12月，南京市江宁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发行人核发注册号为32010040003850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5年11月根据南京市投资促进委员会宁投外管[2015]第235号

批复，同意中传控股对发行人增加注册资本3,000万美元。增资后发行人注册资本为44,830万美元。2015年12月30日，南京立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就该增资事宜出具立诚验字[2015]第38号验资报告。2015年12月，南京市江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向发行人核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91320115797134726D的营业执照。

2017年2月，发行人以吸收合并形式增加注册资本2,234.40万美元。增资后发行人注册资本为47,064.40万美元。

2018年9月，中传控股对发行人增加注册资本3,000万美元。增资后发行人注册资本为50,064.4万美元。

### **(三) 发行人经营范围**

通用、高速、重型齿轮传动设备及工业成套设备，港口新型机械设备，薄板连铸机，新能源设备的设计、生产；工业机电一体化产品、成套设备及相关技术的研究与开发及相关配套产品的生产；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相关技术及配套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二、发行人2018年度经营情况**

### **(一) 主营业务分业务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研究、设计、开发、制造和分销广泛应用于风力发电及工业用途上的各种机械传动设备。其中，风电齿轮传动设备为本公司主要发展的产品，风电齿轮传动设备产品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总额的80%以上。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按业务板块构成如下：

单位：亿元

| 业务板块    | 2018 年度 |         | 2017 年度 |         | 同比变动    |
|---------|---------|---------|---------|---------|---------|
|         | 营业收入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 收入占比    |         |
| 齿轮产品    | 79.69   | 95.30%  | 75.08   | 93.76%  | 6.14%   |
| 柴油机产品   | 1.26    | 1.51%   | 1.16    | 1.44%   | 8.62%   |
| 其他产品及业务 | 2.67    | 3.19%   | 3.84    | 4.80%   | -30.47% |
| 合计      | 83.62   | 100.00% | 80.08   | 100.00% | 4.42%   |

由于销售价格下降、供应链成本上升以及产品结构的调整，2018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3.62亿元，同比上升4.42%。其中：齿轮产品实现营业收入79.69亿元，占比95.30%，同比上升6.14%；柴油机产品营业收入为1.26亿元，占比1.51%，同比上升8.62%；其他产品及业务收入为2.67亿元，占比3.18%，同比下降30.47%，主要原因为2017年发行人出售南京京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南京高精船用设备有限公司、镇江同舟螺旋桨有限公司等子公司股权，从而导致其他产品及业务板块收入占比显著下降。

从公司营业成本及费用来看，公司营业成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8 年度    |            | 2017 年度    |            | 同比变动    |         |
|------|------------|------------|------------|------------|---------|---------|
|      | 收入         | 成本         | 收入         | 成本         | 收入      | 成本      |
| 主营业务 | 827,062.99 | 662,200.88 | 789,623.40 | 575,209.26 | 4.74%   | 15.10%  |
| 其他业务 | 9,132.34   | 19,794.52  | 11,135.94  | 9,648.37   | -17.99% | 105.16% |
| 合计   | 836,195.33 | 681,995.40 | 800,759.34 | 584,857.64 | 4.43%   | 16.61%  |

公司主要费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8 年度   | 2017 年度   | 同比变动 (%) |
|------|-----------|-----------|----------|
| 销售费用 | 29,819.88 | 27,752.40 | 7.45     |
| 管理费用 | 39,213.72 | 50,272.91 | -22.00   |

|      |           |           |        |
|------|-----------|-----------|--------|
| 财务费用 | 39,178.43 | 52,692.89 | -25.65 |
|------|-----------|-----------|--------|

发行人销售费用主要包括包装费、运输费、销售人员工资、差旅费等，其中包装费及运输费占比较高。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有所上升。

发行人管理费用主要包括管理人员工资、各项税费、管理用固定资产折旧、水电费等。根据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的规定，发行人对2018/2017年度比较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新修订的财务报表格式主要将资产负债表中的部分项目合并列报，在利润表中将原“管理费用”中的研发费用分拆单独列示，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反映企业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化支出。2018年，发行人管理费为39,213.72万元，较2017年下降22.00%，主要系发行人2017年及2018年处置部分子公司并压缩2018年拟剥离子公司费用，管理费用整体有所缩减；此外，2018年人员成本有所降低，同样导致管理费用的下降。

财务费用主要包括利息支出、利息收入、汇兑损益、票据贴息费用及手续费等。2018年，发行人汇兑收益为1.00亿元，较2017年有一定规模上升，从而导致2018年财务费用同比下降25.65%。

### 三、发行人2018年度财务情况

根据发行人2018年年度报告，截至2018年12月31日，发行人总资产达281.32亿元，较2017年末减少6.44亿元，减幅为2.24%；净资产为115.34亿元，较2017年末减少1.12亿元，减幅为0.96%，其中归属于母

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为110.00亿元，较2017年末减少0.51亿元，减幅为0.46%。公司2018年实现营业收入83.62亿元，较2017年增加3.54亿元，增幅为4.43%；实现净利润2.35亿元，较2017年减少2.84亿元，减幅为54.71%。2018年，受国内钢材价格持续增长的影响，发行人在总销售收入同比少量增长的情况下，净利润水平受成本升高的影响，出现较大规模的下降。

2018年度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亿元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增减率 (%) |
|---------------|------------------|------------------|---------|
| 资产总计          | 281.32           | 287.76           | -2.24   |
| 负债合计          | 165.98           | 171.30           | -3.11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合计 | 111.00           | 110.51           | 0.46    |
| 股东权益合计        | 115.34           | 116.46           | -0.96   |

###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亿元

| 项目           | 2018 年度 | 2017 年度 | 增减率 (%) |
|--------------|---------|---------|---------|
| 营业收入         | 83.62   | 80.08   | 4.43    |
| 营业利润         | 2.31    | 5.65    | -59.15  |
| 利润总额         | 2.51    | 6.41    | -60.87  |
| 净利润          | 2.35    | 5.19    | -54.71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2.98    | 6.45    | -53.81  |

2018 年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及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较上年同比增加 4.43%、减少 59.15%、60.87%、54.71%及 53.81%，主要是 2018 年原材料成本上升，导致销售成本上升，毛利率下降，以及借款规模及利率的上升导致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 3、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亿元

| 项目            | 2018 年度 | 2017 年度 | 同比变动 (%)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8.25    | 11.38   | -27.55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2.21  | -6.34   | -92.62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3.13  | 14.36   | -191.41  |

2018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8.25 亿元，较 2017 年下降 27.55%，主要系 2018 年度受国内钢材等原材料价格上涨的影响，原材料成本上升，发行人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大幅增加所致；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为-12.21 亿元，较上年同比减少 92.62%，主要是由于 2018 年新增银行结构性理财产品 9.33 亿等投资所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3.13 亿元，较上年同比减少 191.41%，主要是 2017 年发行公司债券现金流入 19.2 亿，2018 年发行债券现金流入为 5 亿元，同比下降较多所致。

###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根据《南京高精传动设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7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约定，本次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30亿元，募集资金在扣除必要的发行费用后，拟将其中20亿元用于偿还公司计息债务本息，其余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根据发行人2017年年度报告的相关内容，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品种一最终发行规模为人民币9亿元。其中在扣除必要的发行费用后，4亿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余下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品种二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0.2亿元，在扣除必要的发行费用后，5.2亿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余下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品种三发行规模为人民币5亿元，在扣除必要的发行费用后，4.97亿元已用于偿还银行贷款。三期债券均按照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使用，已募集资金使用与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一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

## 第四章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经营稳健，偿债能力较好，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品种一和品种二均按时付息，品种三尚未进入还本付息时点。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按照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执行正常。

## 第五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2018年度内，公司未发生需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第六章 本期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品种一于2017年4月23日正式起息，存续期为5年，首个付息日为2018年4月23日；品种二于2017年7月17日正式起息，存续期为5年，首个付息日为2018年7月17日；品种三于2018年1月2日正式起息，存续期为5年，首个付息日为2019年1月2日。本报告期内，品种一和品种二均按时付息，品种三尚未进入还本付息时点。

## 第七章 本期公司债券担保人资信情况

本次债券无担保。

## 第八章 本期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公司已委托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担任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机构，根据本公司和评级公司的约定，最新一期跟踪评级报告将于本次债券发行主体及担保主体（如有）年度报告公布后两个月内完成该年度的定期跟踪评级，并发布定期跟踪评级结果及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在中国境内发行其他债券、债务融资工具进行的主体评级不存在差异情况。

根据中诚信证券评级有限公司于2019年4月12日发布的《中诚信证评关于南京高精传动设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评级展望调整为负面的公告》，中诚信证评决定维持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AA级，评级展望调整为负面，维持“17南传01”、“17南传02”及“17南传03”债项信用等级为AA级。

根据中诚信证券评级有限公司于2019年6月26日发布的《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关于延期披露“17南传01”、“17南传02”及“17南传03”2019年度定期跟踪评级报告的公告》之相关内容，鉴于中诚信证券评级有限公司收到发行人《南京高精传动设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跟踪评级报告延期的申请》，中诚信证券评级有限公司决定延期披露发行人及其存续公司债券2019年度跟踪评级报告。受托管理人将就上述情况进行持续跟踪及督导，并提醒投资人关注发行人跟踪评级情况及其变化情况。

## 第九章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2018年度公司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未出现变动。

公司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的人员及联系方式为：

联系人：周敬佳

联系电话：025-85099368、025-85099316

传    真：025-85099301

## 第十章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为维护本期债券全体债券持有人的权益，公司聘请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双方签署了受托管理协议。受托管理人对本公司履行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约定义务的情况进行持续跟踪和监督。

## 第十一章 其它事项

### 一、 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二、 重大担保

2018年末担保金额较上年末增加4.33亿元，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担保总额为10.81亿元。

### 三、 发行人涉及的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 案件              | 进展情况       | 涉及金额 |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 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
|-----------------|------------|------|----------|-----------------|------------|
| 票据纠纷            | 法院已受理，尚未开庭 | 0.50 | 否        | 无重大影响           | 2019年3月31日 |
| 买卖合同纠纷          | 法院已受理，尚未开庭 | 0.74 | 否        | 无重大影响           | 2019年3月31日 |
| 不当得利纠纷          | 开庭审理中，尚未判决 | 1.30 | 否        | 无重大影响           | 2019年3月31日 |
|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奖励支付的诉讼 | 已判决        | 0.65 | 否        | 无重大影响           | 2018年1月17日 |

### 四、 相关当事人

2018年度，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均未发生变动。

### 五、《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列示的重大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列示的

重大事项情况如下：

| 序号 | 相关事项                                            | 是否发生前述事项 |
|----|-------------------------------------------------|----------|
| 1  | 发行人经营方针、经营范围或生产经营外部条件等发生重大变化                    | 否        |
| 2  | 债券信用评级发生变化                                      | 是        |
| 3  | 发行人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 否        |
| 4  | 发行人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                              | 否        |
| 5  | 发行人当年累计新增借款或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                | 否        |
| 6  | 发行人放弃债权或财产，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十                        | 否        |
| 7  | 发行人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重大损失                          | 否        |
| 8  | 发行人作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决定                        | 否        |
| 9  | 发行人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或受到重大行政处罚                         | 是        |
| 10 | 保证人、担保物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                         | 否        |
| 11 | 发行人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可能不符合公司债券上市条件                      | 否        |
| 12 | 发行人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 | 否        |
| 13 | 其他对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 否        |

（本页无正文，为《南京高精传动设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  
行2017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8年度）》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6月27日